

設計規劃競圖意願書

_____參與私立復興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辦理校區設計規劃競圖招募案，對於廠商責任，包括刑事、民事與行政責任，已充分瞭解相關之法令規定，並願確實遵行。

立書人

投遞廠商： (蓋章)

負責人： (蓋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誠摯感謝貴團隊共同參與本校區設計規劃競圖計畫；為落實本校園建築空間規劃及使用綜合評估，委託規劃設計暨監造技術服務案，將以競圖方式辦理，希望能尋求先進且具創意的設計構想，期待具有開業建築師資格之優秀建築團隊，踴躍積極參與競圖，共同打造本校未來藝術文化校園新地標。

- 一、由本校主辦、本校總務處執行承辦『復興商工校區設計規劃競圖』，擇定於新北市永和區校地，規劃整修或興建，委託規劃設計暨監造技術服務案自公布日起，以公開招募方式辦理。
- 二、競圖意願書所應附帶各項說明資料，內容由投遞設計規劃競圖廠商填寫，或決定是否提供相關有利附件。
- 三、各項資料交付與審查，由本校承辦執行總務處專人負責，選擇於符合欄位中勾填V註記。
- 四、執行承辦單位：復興商工總務處 電話：02-2926-2121 轉 222 連絡人:林丁財電話 0916-121-935
- 五、本於專業及良知，公正執行職務，將不為及不受任何請託或關說；對於所知悉之招募資訊將予以保密，不予所採辦案有利益關係之廠商私下接洽與該採辦案有關事務。

項次	項目	設計規劃競圖廠商附件資料、說明 (提供內容可自行增加或更改)	本校承辦執行人員 (欄位勾填打V)
01	投遞競圖廠商基本資料	附件一 <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不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2	應繳驗證件(開業證書)	附件二 <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不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3	共同投標人成員協議書(各成員主辦項目)	附件三 <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不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04	具建築工程之設計規劃競圖、監造業務之能力(提供詳列計畫主持人及主要工作人員與相關作品集、專業能力與本案相關之承作經驗、實績等證明文件等。)	附件四 <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不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5	檢附不進行支付他人佣金、比例金、仲介費、後謝金或其他利益為條件切結書	附件五 <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不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06	競圖過程將論述有關工程之規劃設計監造研究分析、試驗評價鑑定、施工養護檢驗及簽證計劃管理、都市計畫等建議。	附件六 <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不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07	提供服務建議書及設計監造服務費用說明	附件七 <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不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08	競圖過程以數位多媒體簡報檔案呈現	<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不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09	競圖過程將提供圖說或縮尺比例模型呈現	<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不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10	簡報時間需求。(最多1小時為限)	預估簡報過程需 分鐘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 六、本評選範本應用範圍：參考政府採購法第二十二條第一項第九款、第十款規定辦理之專業服務、技術服務、資訊服務、設計競賽之評選。
- 七、總新建工程發包預算於第二階段入圍廠商競圖說明會揭示，其中設計監造服務費用採固定費用或建造費用乘以固定費率比例給付，說明會後規劃約 21 天的競圖準備期，並採階段評選模式，讓有意參與的設計團隊

一展長才，選出最佳入圍優勝廠商1名，備取廠商1名。優勝廠商將取得本案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案優先簽約議價權，不另頒發任何競圖獎金，另於期限內提供完整施工圖資料及相關檔案。採固定費用或費率給付者，得規定廠商詳列報價內容，以避免得標廠商發生超額利潤之情形。

八、價格將納入評分，惟非以價格高低為唯一評分基準，亦予考量其報價合理性及完整性作為評分依據。

九、議價：於評選完成確定後，由最優勝廠商與本校進行後續優先議價權程序；依該費用或費率決標定案。議價評選結果第一優勝廠商取得優先議價權。如第一優勝廠商議價不成，依序由第二優勝後補廠商遞補，並依此類推。如採固定費用或費率給付，則無須議減價格，議定其他內容。

十、應於服務建議書中載明價格組成內容。

十一、服務建議書內容須知：

(一) 內容及格式：由本專案之性質、評選或服務之事項，由廠商檢附審查評定資料。

內容包括之事項、服務建議書之內容及其他相關文件應以中文書寫，外文資料應譯為中文，但一般通用「術語」則不在此限。格式除 A3 尺寸繪製之必要圖說外，宜以 A4 紙張直式橫書繕打，並於左邊裝訂。自行決定封面、目錄及附件形式，且不限頁數為原則。

(二) 圖說：由競圖廠商視案件性質或規範比例尺等考量及相關形式及媒體呈現資料提供。

(三) 詢答：因服務建議書無法充分獲得明確說明或資訊者，廠商得要求派員出席競圖簡報詢答。

(四) 簡報時間：廠商簡報之時間則依需求程度訂定，最多以1小時為限。

(五) 評選項目及權重：基於本校區設計規劃競圖計畫案之性質，得要求廠商提供服務或物資之品質項目，依不同需求之事項以訂定評選項目及權重。

(六) 服務建議書應印製2份以上為宜。

十二、競圖投標廠商於服務建議書中引用相關書籍、資料，應加註引用之出處，若未予登載，造成服務建議書內容與其他廠商有雷同之處，評選委員得視抄襲之情形，給予相對較低之分數或直接將其列為不合格廠商。

十三、競圖圖說得為模型、彩色之立體圖、電腦合成影像圖。

十四、評選優勝廠商規定：

(一) 本採購準用最有利標評選辦法評選優勝廠商。

(二) 競圖投標文件經審查合於招標文件規定者，始得為協商及評選之對象。

十五、評選作業流程需現場簡報與詢答，並由評選委員就服務建議書內容逕行階段性評分，如有必要得再次要求廠商到場說明。

十六、參加競圖廠商於評選會時應派計畫主持人或相關人員出席簡報，簡報之時間、先後次序，由執行承辦單位安排通知。如逾評選時間未到者取消資格。

十七、優勝廠商評定方式：採評選序位法，評選結果於簽報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定後方生效。

十八、評選委員會委員名單保密規定：本案未於招標文件中公告評選委員會委員名單，該名單於開始評選前予以保密。廠商不得探詢委員名單。

十九、本案進行設計規劃競圖，完成設計準則及空間需求規劃程序後，訂約、委託專案管理團隊規劃整體工程計畫推動，可分為1至3期修建構築作業，於107至109年前完竣營運之目標。

二十、審議工作小組：協助評選委員會評選有關之作業工作，其成員由本校首長或授權指定人員或專業人士擔任。

二十一、其他未盡事宜得由審議委員會補充規定之。